

臺北市立石牌國民中學 公告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 111 年 1 月 11 日

發文字號:北市石中人字第 111011100 號

主 旨：本校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第 1 招代理教師甄選錄取名單詳如公告事項。

依 據：依據本校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代理教師甄選簡章規定及 111 年 1 月 11 日本校 110 學年度第 4 次教師評審委員會決議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校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第 1 招代理教師甄選結果正、備取名單如次：

國文科(代理原因消失時，應即解除代理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留用或救助)

准考證號碼	姓名	正/備取	備註
11002A0103	賴○玉	正取	代理性質：請假 聘期：111.02.07-111.07.22
11002A0101	李○綦	備取 1	
11002A0104	林○元	備取 2	

- 二、請各類科錄取人員於 111 年 1 月 12 日(三)上午 10:00 至 12:00 至本校人事室報到，並攜帶全部學經歷證件正本及影本(含歷次離職證明書及敘薪通知書)。另於 111 年 1 月 28 日前繳交公立醫院體格檢查表(含最近 3 個月內胸部 X 光透視)。逾時以棄權論。
- 三、本校薪資係由國泰世華銀行石牌分行轉帳撥入，請錄取教師，開妥上述帳戶後，請影印存摺封面影本 1 份交由本校總務處出納組，以利薪資轉帳。